

第三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環境及衛生委員會
第二十五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1年8月16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2時35分

地點：觀塘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委員

劉定安先生 (主席)	梁芙詠女士, BBS, MH
陳華裕先生, MH	呂東孩先生
張順華先生	馬軼超先生
馮錦照先生, MH	吳耀民先生
馮美雲女士	柯創盛先生, MH
徐海山先生	潘進源先生, MH
洪錦鉉先生	潘任惠珍女士, MH
林建華博士, MH	蘇麗珍女士, MH
林 峰先生	鄧咏駿先生

增選委員

陳鎮坤先生	周耀民先生
陳志林先生	梁雁群先生
周頌平先生	

經常出席會議的政府部門代表

石如東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觀塘區環境衛生總監
吳啓明先生	環境保護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東)3
陳發開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觀塘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1
鄭劉少娟女士	房屋署房屋事務經理(東九龍四)
李賢斌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蕭潔芝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梁家健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李凱怡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二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協助討論有關議程項目的代表

議程項目 II－觀塘區勵業街公廁翻新工程

石如東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觀塘區環境衛生總監
楊玉勝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高級衛生督察(潔淨/防治蟲鼠)

議程項目 III－宣傳及推廣減廢回收 建立社區回收網絡

阮寶鴻先生	環境保護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減廢及環保園)1
陳志明先生	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主任(減廢及環保園)12

秘書

王詩敏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4
鄭向晴女士	候任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4

缺席者：

委員

馮錦源先生	黃啓明先生
麥富寧先生(副主席)	

增選委員

李霧儀女士

開會辭

主席歡迎委員會成員及各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2. 主席感謝將調職的秘書王詩敏女士過去的傑出貢獻，並歡迎出席會議的候任秘書鄭向晴女士。

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3. 委員並無提出修訂建議，上次會議記錄獲得通過。

II. 觀塘區勵業街公廁翻新工程
(觀塘區議會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29/2011 號)

4. 主席歡迎食物環境衛生署觀塘區環境衛生總監石如東先生及高級衛生督察(潔淨/防治蟲鼠)楊玉勝先生出席是次會議。
5. 食物環境衛生署石如東先生及楊玉勝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6. 三名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 6.1 支持是項翻新工程；
 - 6.2 讚賞署方的設計有顧及殘疾人士的需要；
 - 6.3 查詢供小童使用的尿盆及洗手盆適合什麼年齡的小童使用；以及
 - 6.4 表示收到居民有關公廁空氣不流通的投訴，查詢勵業街公廁翻新後會否設置改善空氣流通的設施。
7. 食物環境衛生署石如東先生的回應重點如下：
 - 7.1 供小童使用的尿盆為 40 厘米高，公廁亦會設有蹲廁供身材矮小的小童使用。
 - 7.2 翻新公廁按《建築物條例》規定設計，署方會再向設計師反映有關空氣流通的問題。
8. 主席總結，委員普遍支持勵業街公廁翻新工程，亦提出了一些關注點，希望署方就委員的意見作出跟進。
9.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III. 宣傳及推廣減廢回收 建立社區回收網絡
(觀塘區議會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30/2011 號)

10. 主席歡迎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減廢及環保園)¹阮寶鴻先生及環境保護主任(減廢及環保園)¹²陳志明先生出席是次會議。

11. 環保署阮寶鴻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12. 八名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12.1 支持署方推行減廢回收措施，以減輕堆填區的壓力；

12.2 建議署方可與本委員會的工作計劃小組協作，推行環保計劃；

12.3 希望署方大力推廣廚餘回收，並建議署方設立基金資助屋苑及學校購置廚餘處理機。另外，在學校推廣廚餘回收時亦可與家長教師會聯會商討協作項目；

12.4 表示單幢式樓宇和工貿大廈的減廢回收情況並不理想，期望署方可於這些樓宇重點推廣減廢回收，安排回收推廣車多些在這些樓宇附近停泊；

12.5 關注回收活動涉及的商業利益問題，期望署方確保把回收物料送交的回收商確是以非牟利形式運作；並以公開投標方式揀選回收商；

12.6 建議改良和美化回收推廣車，例如使用電動車，可以更有效推廣環保；

12.7 指出現時的環保配套設施有不足之處，例如街上廢物回收筒的擺放位置欠佳，衛生情況亦欠理想，時有滿溢的情況，期望署方可改善以上情況，令市民更樂意使用這些設施；

12.8 表示有些政府場地，例如沙灘，仍未實施減廢回收，希望政府多加改善；

12.9 表示空氣污染及水質污染並未受到關注，例如街市商販把污水排出附近街道，最終經雨水渠流入維多利亞港，令維港水質變差；

12.10 有感海外的減廢回收措施十分成功，但香港在這方面的發展比較滯後，希望政府再加大力度推廣。同時亦建議政府仿效海外的做法，讓每個家庭或每座大廈均設置分類回收筒，並安排每小時向市民回收廢物，令市民養成分類回收的習慣；以及

12.11 認為政府應自行安排回收廢物，而非倚賴非牟利團體或外判商營辦，由政府回收廢物亦可避免私營回收商之間發生衝突。

13. 環保署阮寶鴻先生的回應重點如下：

13.1 該署會加大力度推廣減廢回收。

13.2 就回收設施及政府場地的廢物回收問題，該署會與相關部門商討改善方法。

13.3 政府透過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資助地區組織於舊區設置回收中心，向單幢式樓宇居民宣傳減廢回收及協助他們回收廢物。該署亦希望於觀塘區內推行這種模式的計劃。

13.4 學校屬該署推廣減廢回收的主要目標之一。該署會繼續向學校推廣現場派飯等計劃，政府亦會透過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資助有合適條件的學校進行廚餘回收轉化為堆肥的教育活動。

13.5 回收推廣車將會把回收物料送交由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資助非牟利團體在屯門環保園營運的回收中心處理，不存在利益衝突的問題。

13.6 署方樂意配合不同屋苑的條件，協助屋苑推行試行減廢回收計劃。

14. 主席總結，委員普遍對宣傳及推廣減廢回收，以及建立社區回收網絡表示歡迎；並補充觀塘區議會已率先與環保署合辦廚餘減量運動，並已於本年 7 月啓動。另外，本委員會早前舉行的“觀塘環境工作坊”活動上，環保署代表指出該署本年 7 月已推出廚餘循環再造資助計劃。

15.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IV. 地區小型工程新建議
(觀塘區議會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31/2011 號)

16. 觀塘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署理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蕭潔芝女士介紹文件中由民政處主導的工程項目。

17.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V. 地區工程進展報告
(觀塘區議會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32/2011 號)

18. 民政處蕭潔芝女士介紹文件中由民政處主導的工程項目。

19. 康文署觀塘區副康樂事務經理陳發開先生介紹文件中由康文署主導的工程項目。

20.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I. 環境及衛生委員會 2011/2012 年度財政報告
(觀塘區議會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33/2011 號)

21. 秘書介紹有關文件。

22.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VII. 其他事項

23. 委員並無提出其他事項。

VIII. 下次會議日期

24. 是次會議為本屆觀塘區議會屬下環境及衛生委員會的最後一次會議。

2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3 時 45 分結束。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11 年 8 月

本會議記錄於 2011 年 9 月 12 日獲得通過。



簽署：_____

秘書：鄭向晴

簽署：_____

主席：劉定安